

证券代码：837839

证券简称：尚通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彭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578,94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及相关股东推荐并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现提名张邹杰、彭云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职，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可自动卸任。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为连任监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1）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及预计范围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199,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彭澎、新余尚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亿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及预计范围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及预计范围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199,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彭澎、肖毅、新余尚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亿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各项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4月1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9年1月2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股东推荐并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现拟提名彭澎，肖毅，黄英，杜轩，廖学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董事任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产生前将继续履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可自动卸任。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

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578,94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西轩瑞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罗小平 陈椿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任务，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江西轩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0 日